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彭琇邠
電話：08-7320415#3614
傳真：08-7320185
電子信箱：a25149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54622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171011_11154622000_1_4171011_11154622000_1.pdf)

主旨：檢送社團法人屏東縣慈愛慈善會「111年清寒獎助學金」計畫暨相關資料1份，請惠予轉知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屏東縣慈愛慈善會111年8月16日東慈字第111000059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社團法人屏東縣慈愛慈善會為協助家境清寒而努力向學之優秀學子，冀望期能不畏艱困環境繼續求學，使其能得到更好的造就，將來貢獻所學服務社會，特此辦理低收入戶子女獎助金。
- 三、本計畫申請期限於即日起至111年10月5日止，採填寫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資料郵寄或親送至該會，詳細申請方式請參閱附件，若該計畫有疑問，請洽該會洪小姐(電話：(08) 8354785)詢問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長治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九如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鹽埔國民



中學、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高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崇文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新埤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車城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瑪家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牡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獅子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泰武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光春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大路關國民中小學、屏東縣私立南榮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私立美和高級中學、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